



411673S-2018



河南省济源市济世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JSY 0019S-2018

代用茶

2018-06-07 发布

2018-06-07 实施

河南省济源市济世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则要求编写。

本标准由河南省济源市济世药业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河南省济源市济世药业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张海、黄敬旺、杨素琴、杨会云、岳静静。

H N

Q B

代用茶

1.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代用茶的分类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金银花、金花茶、菊花、白扁豆花、槐花、薏苡仁、茯苓、芡实、陈皮（橘皮）、白扁豆、桑叶、葛根、白茅根、甘草、赤小豆、干姜、栀子、罗汉果、紫苏、荷叶、山楂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木瓜、桂圆、牛蒡根、决明子、大枣、冰糖、杜仲雄花、玛咖粉、人参（人工种植，五年以下）、枸杞子、覆盆子、益智仁、核桃仁、桑椹、红茶、代代花、酸枣仁、佛手、莲子、百合、龙眼肉、小麦、淡竹叶、胖大海、薄荷中的多种为原料，经过精选、混合、粉碎或不粉碎、包装而成的代用茶。

2.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金银花、菊花、槐花、白扁豆花、薏苡仁、茯苓、芡实、干姜、罗汉果、白扁豆、代代花、桑叶、葛根、白茅根、甘草、赤小豆、栀子、荷叶、紫苏、橘皮（陈皮）、山楂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木瓜、桂圆、枸杞子、决明子、覆盆子、益智仁、核桃仁、桑椹、牛蒡根、酸枣仁、佛手、莲子、百合、龙眼肉、大枣、淡竹叶、胖大海、薄荷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的要求。

2.1.2 金花茶 应符合《关于批准金花茶、显脉旋覆花（小黑药）等5种物品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（2010年第9号）的规定。

2.1.3 玛咖粉 应符合《关于批准玛咖粉作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（2011年第13号）的规定。

2.1.4 人参（人工种植，五年以下） 应符合《关于批准人参（人工种植）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》（2012年第17号）的规定。

2.1.5 杜仲雄花 应符合《关于批准壳寡糖等6种新食品原料的公告》（2014年第6号）的规定。

2.1.6 小麦 应符合 GB 1351 和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7 冰糖 应符合 GB 13104 和 QB/T 1173 的规定。

2.1.8 红茶 应符合 GB2762、GB2763 和 NY/T 780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
性状	具有各品种固有的性状或粗粉状，无病虫害、无霉变。	将样品倒入一洁净烧杯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用沸水冲泡，静置五分钟后品其滋味。
色泽	具有各品种固有的正常色泽	
气味、滋味	具有各品种应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霉味及其他异味。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。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规定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	指 标					检验方法
		叶类	花类	果实类	根茎类	混合类	
水分, %	≤	8.5	12.0	15.0	13.0	13.0	GB 5009.3
灰分, %	≤	12.0					GB 5009.4
*铅 (以 Pb 计), mg/kg	≤	2.5					GB 5009.12
六六六, mg/kg	≤	0.2				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	0.2					GB/T 5009.19
三氯杀螨醇, mg/kg	≤	0.2					GB/T 5009.176
氰戊菊酯, mg/kg	≤	0.5					GB/T 5009.110
展青霉素, μg/kg	≤	20.0 (原料中有山楂的混合类代用茶)					GB 5009.185

*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 41/010 的规定。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他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、水分、灰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代用茶是以金银花、金花茶、菊花、白扁豆花、槐花、薏苡仁、茯苓、芡实、陈皮（橘皮）、白扁豆、桑叶、葛根、白茅根、甘草、赤小豆、干姜、栀子、罗汉果、紫苏、荷叶、山楂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木瓜、桂圆、牛蒡根、决明子、大枣、冰糖、杜仲雄花、玛咖粉、人参（人工种植，五年以下）、枸杞子、覆盆子、益智仁、核桃仁、桑椹、红茶、代代花、酸枣仁、佛手、莲子、百合、龙眼肉、小麦、淡竹叶、胖大海、薄荷中的多种为原料，经过精选、混合、粉碎或不粉碎、包装而成的代用茶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，参照 DBS 41/010 河南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等相关标准制定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DBS 41/010 的规定。

河南省济源市济世药业有限公司